

石龙区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一年，也是我区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关键一年。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主动作为、逆势奋进、锐意进取、攻坚克难，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各类风险挑战，城乡面貌日新月异，民生保障有力有效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多项指标位居全市前列。

一、综合与农业

初步测算，2023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47.09亿元，同比增长4.8%，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0.54亿元，同比增长1.6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28.37亿元，同比增长6.6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18.19亿元，同比增长2.4%。三次产业结构为1：60：39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0.57万元，同比增长4.0%。

2023年底，区划面积60.6平方公里，耕地面积1692.8公顷，常住人口4.48万人，人口自增率0.76%，城镇人口3.56万人，乡村人口0.92万人，城镇化率79.52%。全年城镇新增就业3238人，失业再就业524人。

2023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完成 1.1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5%。其中，农业总产值 0.26 亿元，林业总产值 0.01 亿元，牧业总产值 0.50 亿元，农林牧渔服务业总产值 0.39 亿元。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2.36 千公顷，粮食产量 6787 吨。

二、工业与创新

2023 年工业增加值完成 25.51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3%，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.4%。规模以上工业中：按轻重工业分，轻工业增加值占比 2.9%，同比增长 28.4%；重工业增加值占比 97.1%，同比增长 6.9%。按所有制类型分，公有制增加值占比 35.3%，同比增长 3.1%；非公有制增加值占比 64.7%，同比增长 10.0%。按行业门类分，采矿业增加值占比 25.8%，同比增长 18.0%；制造业增加值占比 69.4%，同比增长 3.9%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占比 4.8%，同比增长 10.5%。从传统支柱产业看，化学工业增加值占比 55.9%，同比增长 9.5%；能源工业增加值占比 29.9%，同比增长 17.2%；建材工业增加值占比 11.2%，同比下降 22.0%。

2023 年 8 家企业通过技术改造实现全面升级，新增市级以上工程技术中心 5 家、科技型中小企业 26 家、高新技术企业 1 家，获评国家级“绿色工厂”和省级“绿色工厂”各 1 家。1 家企业成功在北交所 A 股上市。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 44.1%，同比增长 4.5%；战略性

新兴企业增加值占比 4.5%，同比增长 46.1%。

三、固定资产投资与城乡建设

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9.6%，其中，基础设施投资占比 19.0%，同比下降 30.1%；工业投资占比 72.8%，同比增长 44.2%；民间投资占比 70.8%，同比增长 13.4%。按产业结构分，第二产业投资占比 72.8%，同比增长 44.2%；第三产业投资占比 27.2%，同比下降 33.3%。按投资类型分，新建投资占比 73.9%，同比增长 1.4%；改建和技术改造投资占比 26.1%，同比增长 74.0%。按投资构成分，建筑安装工程占比 93.6%，同比增长 34.6%；设备工器具购置占比 2.7%，同比下降 83.2%；其他费用占比 3.7%，同比下降 33.8%。

2023 年新签约项目 20 个，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16 个。实施各类建设项目 45 个，其中产业项目 24 个。建成投产工业项目 7 个，10 个项目开工建设。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664 户，新增“四上”单位 16 家，其中规上工业 5 家。

2023 年升级改造主城区平交道口 6 个，对 17 个小区实施了改造，建成街头游园、微景观 13 处，新建停车场 3 个、停车位 300 余个，改造公厕 3 座，对 10.4 公里道路路灯实施更新改造。PM10、PM2.5 累计浓度同比分别下降 5.8% 和 14.3%，空气优良天数 268 天，完成土地复耕 1892 亩，植树造林 500 亩，成功创建 1 个市级森林乡村。

四、国内贸易与人民生活

2023 年新增商贸类企业 350 家，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6.02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0%；其中限额以上单位完成 0.22 亿元，同比增长 13.4%。全年批发业销售额同比下降 2.1%，零售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6.0%，住宿业营业额同比增长 7.2%，餐饮业营业额同比增长 8.7%。

2023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1903 元，同比增长 6.2%，其中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679 元，同比增长 4.4%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151 元，同比增长 6.6%。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为 1.57：1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8696 元，同比增长 10.4%，其中，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9362 元，同比增长 9.5%；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6355 元，同比增长 11.1%。

五、财政收支、乡村振兴与社会保障

2023 年财政收入 8.54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4%；公共预算收入 6.9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3.0%，其中税收收入 5.17 亿元，同比下降 2.1%，税比 74.9%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1.63 亿元，同比下降 26.9%。全年财政支出 12.82 亿元，同比增长 24.6%；公共预算支出 10.32 亿元，同比增长 24.4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 2.50 亿元，同比增长 25.6%。

2023 年投入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3520 万元，实施巩固脱贫成果项目 17 个。脱贫群众人均纯收入增长 12.1%，引导创

办返乡创业经营主体 200 余个，带动就业 2600 余人，全区村集体经济收入增长 16%。

2023 年投入民生保障资金 7.27 亿元，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308 万元，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困难群众、优抚对象、残疾人补助等各类资金 1575 万元，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达到 95%以上，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100%，新建农村幸福院 3 家，新增养老机构 1 家。

注：1、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。

2、地区生产总值及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。